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2020 年 04 月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7
第四节 财务报表.....	18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与经审计年报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送达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结果及进展通知。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 2019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数据为准，请注意投资风险。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328,178,532.73	8,446,807,320.21	8,446,807,320.21	1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0,097,454.08	404,193,795.74	404,193,795.74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5,504,710.09	306,442,152.91	306,442,152.91	-1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6,391,819.59	403,220,829.94	403,220,829.94	-20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11	0.2638	0.2638	-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11	0.2638	0.2638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	4.39%	4.40%	-0.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751,389,110.63	20,611,211,079.40	20,600,431,896.52	1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77,581,690.74	9,331,697,139.18	9,309,852,715.59	6.1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因此，公司按照上述规定调整了 2019 年期初数。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7%	522,098,034	0	质押	520,330,707
李宗松	境内自然人	9.71%	148,757,350	0	质押	146,066,226
周新基	境内自然人	6.82%	104,484,618	104,196,238	质押	73,511,000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9%	100,997,419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6.57%	100,645,966	0		
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38,666,363	0	质押	34,407,000
肥城市桃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23,372,219	0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6,384,927	0	质押	16,150,98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10,128,531	0		
朱千千	境内自然人	0.57%	8,703,6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522,098,034	人民币普通股	522,098,034			
李宗松	148,757,350	人民币普通股	148,757,350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997,419	人民币普通股	100,997,419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00,645,966	人民币普通股	100,645,966			
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38,666,363	人民币普通股	38,666,363			

合伙)			
肥城市桃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72,219	人民币普通股	23,372,219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384,927	人民币普通股	16,384,92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128,531	人民币普通股	10,128,531
朱千千	8,7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3,600
陈耀民	6,4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6,475,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股东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股东陈耀民先生与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4,007,442,850.42	2,878,088,813.40	39.24%	由于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但客户回款时间延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92,488,214.27	441,499,062.07	-33.75%	本报告期收到的客户票据较上年有所下降所致
其他应收款	2,188,823,671.86	69,982,807.64	3027.66%	非关联方往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6,181,901.48	393,116,060.83	-85.71%	银行理财较上年下降所致
固定资产	3,360,042,491.54	1,827,699,736.35	83.84%	主要是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246,101.29	76,654,350.94	34.69%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导致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应付票据	1,193,042,805.28	894,317,931.88	33.40%	公司通过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831,861,070.48	1,255,916,992.05	45.86%	公司购买产品、原料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92,184,638.87	312,692,621.26	89.38%	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税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75,645,916.42	56,451,150.69	34.00%	公司计提债券利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0,626,399.32	1,662,738,177.07	-35.01%	公司偿还到期的债务,将即将到期的债券调整到本科目所致
长期借款	1,751,700,000.00	426,000,000.00	311.20%	公司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	697,789,195.34	-100.00%	按照准则将即将到期的债券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5,632,819.82	62,752,058.65	68.33%	公司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利润表科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532,165,180.90	242,471,682.60	119.48%	主要是公司借款增加引起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5,905,130.15	-315,627.33	14644.09%	公司处置在建工程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0,990,800.00	9,237,968.34	1534.46%	主要是公司下属孙公司拆迁收到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608,180.32	9,634,211.69	30.87%	公司流动资产报废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5,974,839.67	183,605,751.91	-42.28%	公司盈利较去年下降导致所得税下降
<b>现金流量表科目</b>	<b>2019 年度</b>	<b>2018 年度</b>	<b>变动比例</b>	<b>变动原因</b>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169,611.77	602,319,206.45	32.85%	公司销售较去年增加,收到客户资金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9,572,609.55	5,492,347,556.92	30.54%	公司收入增长引起公司购买原料、商品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47,081.44	971,720,793.43	64.54%	公司合并范围内非关联方往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391,819.59	403,220,829.94	-203.27%	公司销售较去年增加,收到客户资金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56,092.15	35,054,554.50	-59.33%	公司赎回到期理财产品的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038,200.00	16,311,255.60	261.95%	公司下属分公司处理在建工程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593,020.94	3,704,819,510.53	-93.42%	公司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188,192.08	1,711,896,453.22	-79.95%	公司在建工程投入降低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	42,600,000.00	-86.15%	公司对外投资较上期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8,471,113.18	2,510,471,672.06	63.65%	公司合并范围内非关联方往来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1,774,342.49	4,546,741,299.89	30.68%	公司关联方往来款较上年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953,254.27	707,561,722.42	-32.59%	公司支付利息降低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030,111.01	2,515,590,792.58	-82.75%	主要系公司支付融资租赁利息及非关联方资金往来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9,128,470.52	10,061,136,515.01	-32.22%	公司筹资较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917,517.20	-646,383,085.12	-687.41%	主要系公司筹资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一）公司重大事项

1、2019年1月10日，公司为陕西必康接受河南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90,720,100元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宗松先生、陕西北度因质押的部分股票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分别于2019年2月19日、4月18日、5月22日、7月20日、8月21日、10月19日、11月19日、2020年1月10日、2月15日、披露了减持预披露公告；分别于2019年4月2日、5月17日、5月28日、7月2日、7月30日、8月14日、8月28日、9月12日、10月29日、11月12日、11月26日、12月11日、12月27日、2020年2月5日、2月12日、3月10日、3月26日披露了减持进展公告；分别于2019年3月15日、5月23日、6月11日、7月4日、8月24日、9月10日、9月26日、11月14日、2020年2月20日披露了一致行动人合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1%、2%、3%、4%、6%、7%、8%、9%、11%的公告；分别于2019年8月9日、12月10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2019-024、2019-029、2019-032、2019-051、2019-053、2019-054、2019-056、2019-061、2019-069、2019-072、2019-081、2019-083、2019-090、2019-091、2019-100、2019-107、2019-113、2019-120、2019-121、2019-126、2019-135、2019-143、2019-152、2019-154、2019-159、2019-165、2019-170、2019-172、2019-178、2020-001、2020-015、2020-027、2020-030、2020-036、2020-049、2020-062）。

3、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决策，同意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施的“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进度，将项目整体达到结项状态的时间期限延期至2019年7月31日。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2019-014、2019-015）。

4、公司董事周新基先生因质押的部分股票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分别于2019年3月20日、5月22日、8月21日、11月19日、2020年2月15日披露了减持预披露公告；分别于2019年5月7日、6月19日、8月2日、9月17日、9月27日、12月17日、2020年2月5日、3月14日披露了减持进展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2019-049、2019-053、2019-064、2019-089、2019-100、2019-123、2019-128、2019-159、2019-174、2020-015、2020-030、2020-051）。

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耀民先生因质押的部分股票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分别于2019年3月21日、5月22日、6月10日、8月21日披露了减持预披露公告；分别于2019年5月7日、6月19日、8月2日、8月16日、9月17日、9月30日、11月1日披露了减持进展公告；分别于2019年3月22日、8月24日披露了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2019-028、2019-049、2019-053、2019-060、2019-064、2019-089、2019-097、2019-100、2019-106、2019-123、2019-130、2019-146）。

6、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0万元（含160,000.00万元）。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19-036、2019-063）。

7、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拟在延安对外投资设立公司。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认缴设立公司的全部注册资本金，持有其100%股权。2019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9年6月27日，对外投资设立的公司均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19-044、2019-063、2019-068）。

8、2019年4月29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签署终止股权转让事宜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公司控股股东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金融政策等多方因素，经审慎研究后各方决定终止该次股权转让，并签署了《关于终止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的协议》。

9、2019年5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

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19]9号）、《关于对周新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19]10号）、《关于对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19]11号）。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10、2019年6月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9]第94号），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公司已认真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针对上述《监管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讨论和分析，深刻吸取教训，增强合规意识，规范运作，保证公司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2019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公司董事长和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披露了相应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必康新沂为保证正常流动资金需求，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拟通过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设备融资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2年（含2年），融资租赁方式为自有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公司、公司董事长谷晓嘉女士及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拟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2019-074、2019-076）。

12、2019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部分生产线继续延期或终止的议案》，并披露了相应公告。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2019-085、2019-086、2019-105）。

13、2019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终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关于终止并注销与关联方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92、2019-093、2019-094、2019-095、2019-096、2019-122）。

14、2019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41,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2019-103、2019-104）。

15、2019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2019-115、2019-116、2019-122）。

16、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2019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137、2019-138、2019-140、2019-157）。

17、2019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4），公司拟向前海弘泰及其关联企业或前海弘泰指定主体（该指定主体须经公司认可）转让九九久科技87.24%股权。

18、2019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披露了相应公告。公司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179、2019-180、2019-181）。

## （二）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2019年1月3日，九九久科技投资建设的“新增年产6,800吨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扩建项目”目前取得阶段性进展，该扩建项目工程中年产2,800吨生产装置设备安装和调试已经结束，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2019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了上述项目达产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2019-156）。

2、2019年1月24日，九九久科技对其股东信息进行了变更登记，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

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由“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九九久科技对章程进行了变更备案，并领取了如东县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3、2019年2月25日，公司子公司陕西必康收到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糖浆剂、合剂产品的生产能力；有利于改善中药前处理及提取产能不足的现状，进一步提高制剂车间的产能释放，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积极影响。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4、2019年2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公司子公司陕西必康收到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上述三项证书的取得，标志着陕西必康在体系建设方面提升到了一个新的水平，表明公司管理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有利于增强陕西必康的市场化能力，为客户持续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5、2019年3月11日，公司下属孙公司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收到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表明其经营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将对其今后的药品批发和销售有积极的推动作用。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6、2019年3月21日，九九久科技投资建设的“新增年产6,800吨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扩建项目”目前取得阶段性进展，上述扩建项目工程中新增年产2,000吨生产装置已完成设备安装和调试，正式进入试生产阶段。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7、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拟在延安对外投资设立公司。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认缴设立公司的全部注册资本金，持有其100%股权。2019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9年6月27日，对外投资设立的公司均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19-044、2019-063、2019-068）。

8、2019年4月29日、5月25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增资沧州健维康医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孙公司必康润祥拟以自有资金510.00万元认购沧州健维康医药有限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沧州健维康公司注册资本由49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必康润祥将持有沧州健维康51%的股权。沧州健维康于2019年5月21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增资手续，并取得了沧州市新华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9、2019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西安必康心荣制药有限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5），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之全资子公司必康心荣收到西安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西安交大产业（集团）总公司通知，必康心荣与西安交大产业（集团）总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已到期，西安交大产业（集团）总公司下发通知因西安交通大学厂区不再续租，致使必康心荣临时停产。

10、2019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全资子公司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在江苏新沂设立公司。必康新阳将以自有资金认缴设立公司的全部注册资金，持有其100%股权。

11、2019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

司拟进行资产转让的议案》。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092、2019-093、2019-094、2019-122）。

12、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停7-ADCA生产线及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并披露了相应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9-160、2019-161、2019-162）。

13、2019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9），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收到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财政局拨付的2019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补助资金400万元。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新沂必康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陕西北度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公司(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如本公司(企业)或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新沂必康、陕西北度、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企业)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企业）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新沂必康、陕西北度、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保障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何建东、薛俊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2、本人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所派生的股份（如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新增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2016 年 04 月 11 日	2016 年 4 月 1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	履行完毕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人保证有权	2016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人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2016年04月1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宗松、周新基、新沂必康、上海萃竹、陕西北度	其他承诺	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自 2019 年 1 月 3 日至 2020 年 1 月 2 日),不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不含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以及在该期间内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	2019年01月03日	2019年1月3日至2020年1月2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东李宗松、周新基、新沂必康、上海萃竹、陕西北度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

			本、派送股票红利等增加的股份。			于对李宗松等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认为相关减持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2.3条规定。
延安必康	分红承诺		公司承诺：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019 年 04 月 25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中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增持承诺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香兴福先生、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雷平森先生、董事邓青先生、监事会主席李京昆先生、监事陈俊铭先生、副总裁何宇东先生、副总裁刘玉明先生、副总裁郭军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苏熲女士、财务负责人董文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坚定投资者信心，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以上人员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 1.5 亿元。	2018 年 09 月 21 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终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自披露增持计划事项后，公司拟增持人员积极筹措资金，但由于金融市场环境变化、融资渠道受限等客观原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遇到困难，上



						述拟增持人员暂未增持公司股份。经审慎研究，上述拟增持人员决定终止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新沂必康、李宗松	其他承诺	若嘉安健康上述建设项目因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而使上市公司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遭受损失，新沂必康和李宗松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上市公司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	2016 年 05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五、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3,175,326.17	1,354,623,968.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20,000.00	
应收账款	4,007,442,850.42	2,878,088,813.40
应收款项融资	292,488,214.27	441,499,062.07
预付款项	159,671,559.77	181,219,471.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88,823,671.86	69,982,807.64
其中：应收利息	5,593,697.06	3,249,515.6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4,208,632.60	684,291,287.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6,181,901.48	393,116,060.83
流动资产合计	8,465,412,156.57	6,002,821,471.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1,012,080.13	282,428,955.96
长期股权投资	41,277,974.33	41,766,681.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9,958.95	3,634,535.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60,042,491.54	1,827,699,736.35
在建工程	6,460,711,073.69	8,225,141,79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35,021,543.01	874,930,207.54
开发支出		
商誉	1,694,449,624.95	1,694,449,624.95
长期待摊费用	20,715,638.85	17,025,28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246,101.29	76,654,35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35,690,467.32	1,553,879,254.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85,976,954.06	14,597,610,424.79
资产总计	22,751,389,110.63	20,600,431,896.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6,381,209.40	3,282,478,707.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3,042,805.28	894,317,931.88
应付账款	1,831,861,070.48	1,255,916,992.05
预收款项	77,457,805.83	63,213,929.6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4,045,127.58	221,560,647.60
应交税费	592,184,638.87	312,692,621.26
其他应付款	2,111,803,130.52	1,907,133,286.17
其中：应付利息	75,645,916.42	56,451,150.6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0,626,399.32	1,662,738,177.0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57,402,187.28	9,600,052,292.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51,700,000.00	426,000,000.00
应付债券		697,789,195.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5,632,819.82	62,752,058.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250,335.95	207,729,888.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35,619.84	32,931,380.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7,718,775.61	1,427,202,523.17
负债合计	12,445,120,962.89	11,027,254,815.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8,304,619.40	1,778,304,619.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3,411,011.06	4,895,950,509.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00,326.24	3,129,307.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0,647,024.40	400,647,024.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1,918,709.64	2,231,821,25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77,581,690.74	9,309,852,715.59
少数股东权益	428,686,457.00	263,324,365.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06,268,147.74	9,573,177,08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51,389,110.63	20,600,431,896.52

法定代表人：谷晓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569,049.04	3,588,40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525,541.98	165,834.25
其他应收款	6,274,474,297.95	5,996,314,258.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45,252.20	
流动资产合计	6,432,314,141.17	6,000,068,496.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32,595,786.44	8,180,701,268.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333.33	86,3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26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83,712.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2,640,119.77	8,192,549,576.16
资产总计	14,464,954,260.94	14,192,618,07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98,000,000.00	1,93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8,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9,249.72	100,572.99
应交税费	551,237.37	247,026.34
其他应付款	701,175,978.11	504,222,516.99
其中：应付利息	64,403,101.10	44,200,491.6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654,598.52	8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57,471,063.72	3,241,570,11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8,500,000.00	
应付债券		697,789,195.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978,034.63	21,589,88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6,478,034.63	719,379,084.82
负债合计	4,273,949,098.35	3,960,949,201.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2,283,909.00	1,532,283,9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68,644,490.72	8,368,644,490.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553,832.60	79,553,832.60
未分配利润	210,522,930.27	251,186,63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91,005,162.59	10,231,668,87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64,954,260.94	14,192,618,072.31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328,178,532.73	8,446,807,320.21
其中：营业收入	9,328,178,532.73	8,446,807,320.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55,044,727.81	7,453,910,140.29
其中：营业成本	7,271,071,115.00	6,301,842,980.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676,920.48	56,789,320.99
销售费用	476,356,592.73	449,815,349.34
管理费用	345,140,056.02	288,190,388.89
研发费用	83,634,862.68	114,800,418.01
财务费用	532,165,180.90	242,471,682.60
其中：利息费用	551,153,590.38	241,798,718.20
利息收入	37,730,644.28	20,948,145.12
加：其他收益	17,234,261.76	13,771,981.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04,668.31	24,379,245.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8,706.91	-615,177.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168,209.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67,591.67	-420,793,391.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05,130.15	-315,627.33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642,063.48	609,939,387.18
加：营业外收入	150,990,800.00	9,237,968.34
减：营业外支出	12,608,180.32	9,634,211.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0,024,683.16	609,543,143.83
减：所得税费用	105,974,839.67	183,605,751.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049,843.49	425,937,391.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049,843.49	425,937,391.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097,454.08	404,193,795.74
2.少数股东损益	23,952,389.41	21,743,596.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019.06	-12,955.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019.06	-12,955.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423.1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423.1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04.07	-12,955.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04.07	-12,955.4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4,220,862.55	425,924,43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268,473.14	404,180,840.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52,389.41	21,743,596.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11	0.26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11	0.26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谷晓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文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944.79	315,352.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962,972.39	30,204,189.1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5,651,885.15	82,289,700.92
其中：利息费用	28,551,678.82	90,138,841.92
利息收入	18,236,661.37	7,872,049.91
加：其他收益	3,611,854.85	3,758,74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894,518.17	86,703,285.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37.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47.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509.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38,066.45	-22,739,766.0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47,380.27	206,843.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85,446.72	-22,946,609.15
减：所得税费用	378,261.86	-35,331.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63,708.58	-22,911,277.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63,708.58	-22,911,277.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63,708.58	-22,911,277.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5,738,120.80	7,162,311,643.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2,279.66	16,559,535.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169,611.77	602,319,20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1,690,012.23	7,781,190,38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9,572,609.55	5,492,347,556.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5,522,906.08	372,905,82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139,234.75	540,995,38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47,081.44	971,720,79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8,081,831.82	7,377,969,55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391,819.59	403,220,82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56,092.15	35,054,554.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038,200.00	16,311,255.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55,846.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593,020.94	3,704,819,51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743,160.01	3,756,185,320.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188,192.08	1,711,896,453.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	42,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55,846.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8,471,113.18	2,510,471,672.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2,415,152.18	4,264,968,12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0,671,992.17	-508,782,80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7,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74,271,645.23	4,170,812,1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1,774,342.49	4,546,741,299.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16,045,987.72	9,414,753,429.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8,145,105.24	6,837,984,000.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953,254.27	707,561,722.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030,111.01	2,515,590,79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9,128,470.52	10,061,136,51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917,517.20	-646,383,085.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0,310.54	510,088.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1,076,605.10	-751,434,971.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234,663.73	1,767,669,635.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158,058.63	1,016,234,663.73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0,012.58	13,374,25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0,012.58	13,374,25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8,464.21	1,401,58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165.92	210,68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62,273.97	20,750,89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00,904.10	22,363,16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80,891.52	-8,988,90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703,28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67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491,60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4,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3,678,733.17	3,821,433,46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3,678,733.17	3,822,717,46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3,678,733.17	-3,386,225,85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7,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	2,6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1,176,351.38	4,190,158,896.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1,176,351.38	7,532,358,896.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9,000,000.00	3,9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936,080.97	476,273,466.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29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0,936,080.97	4,770,273,46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240,270.41	2,762,085,43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980,645.72	-633,129,33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8,403.32	636,717,74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569,049.04	3,588,403.32

##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董事长：\_\_\_\_\_

谷晓嘉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